審核2020-21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HAB295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350)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康樂及體育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劉明光)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1. 2020-2021年度，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繼續在全港各區推廣大型運動場、室內體育館、暖水泳池及緩跑徑等設施，其詳情及人員預算分別為何。

2.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會否繼續將現有的泳池改建為暖水泳池，或加快完成已計劃的改建工程，其詳情及人員預算分別為何。

提問人：陳淑莊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16)

答覆：

1. 在2020-21年度，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會繼續通過調配現有人手，在全港各區持續推廣使用大型運動場、體育館、暖水游泳池及緩跑徑等設施。署方沒有推廣使用有關設施所涉人手的獨立分項數字。有關設施的詳情載於康文署網頁。

2. 康文署已於2018年獲立法會財務委員會（財委會）批出撥款，改建摩士公園游泳池以提供暖水游泳池。有關工程預計於2022年完成。另外，康文署於2019-20立法年度已就改建包玉剛游泳池及重建九龍仔游泳池以提供暖水游泳池兩個項目諮詢立法會民政事務委員會的意見。康文署會在向財委會申請撥款時提供有關工程計劃的詳情。

– 完 –